

证券代码：001212

证券简称：中旗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4-018

转债代码：127081

债券简称：中旗转债

广东中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广东中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7日，以口头通知、电话通知及书面送达的方式发出。

2、本次会议于2024年4月18日下午13:30在万科金融中心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

3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的监事3人。

4、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邓向东先生主持。

5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则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并通过《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 3 票赞成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公司监事会同意并批准报出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。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》及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并通过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 3 票赞成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。

与会监事认真听取了汇报的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2023 年度监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履行了监事会相关职责，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。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的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并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 3 票赞成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。

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审计报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审议并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

表决结果： 3 票赞成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。

公司在总结 2023 年度经营情况的基础上，结合公司战略发展的目标及市场拓展情况，本着谨慎性原则对 2024 年度财务进行了预算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5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 3 票赞成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。

根据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在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、资金状况及重大投资项目进展的前提下，公司拟定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拟以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现有股本 117,871,165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5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7,680,674.75 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剩余未分配利润将结转至下一年度。

如若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后至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将依照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实施，并保持上述分配比例不变，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符合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。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。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6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 3 票赞成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审议的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有效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7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 3 票赞成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，有利于拓宽融资渠道，满足公司经营管理及发展的需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有效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上述事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8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 3 票赞成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。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9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 3 票赞成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并依照实际情况，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。内部控制的相关措施得到有效的执行。公司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全面、真实、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。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10、审议《关于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 0 票赞成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， 3 票回避。

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和薪酬管理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并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情况及行业、地区的薪酬水平，以及职务贡献等因素，制定了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，具体内容为：

1、董事薪酬方案

（1）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标准为 12 万元/年（税前）；

（2）公司董事长以及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，按其岗位领取薪酬，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。

2、监事薪酬方案

公司监事根据其任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，并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考核后领取薪酬，不再另行领取监事津贴。

3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任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，并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

考核管理制度考核后领取薪酬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中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

2024年4月19日